

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

督查通报

2023 年 第 2 期

潮州市创卫办

2023 年 1 月 20 日

创卫评价指标达标情况通报

按照《关于调整〈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任务分解表（2022-2024 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潮创卫〔2022〕4 号）内容，市创卫办督查组同时对调整后的 20 个市直牵头部门（单位）落实新版创国卫中的 209 项三级评价指标达标情况工作进行跟踪督办。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，共完成整改提升 184 项，达标率 88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7 大方面达标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，我市创国卫 7 大方面各有关三级评价指标的达标情况如下（按指标达标率排序）：

（一）生态环境方面共 18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二) 疾病防控和医疗卫生方面共 40 项，已达标 39 项，达标率 97.5%；

(三)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方面共 18 项（另有第 10 项是由各区政府、管委会牵头达标，不列入该期通报内容），已达标 16 项，达标率 89%；

(四) 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方面共 29 项，已达标 28 项，达标率 97%；

(五) 重点场所卫生方面共 25 项，已达标 22 项，达标率 88%；

(六) 市容环境卫生方面共 57 项，已达标 45 项，达标率 79%；

(七) 食品和饮用水安全方面共 22 项，已达标 16 项，达标率 73%。

二、三级评价指标达标情况

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，各有关牵头部门（单位）落实三级评价指标整改提升和达标情况如下（按指标达标率排序）：

(一) 市生态环境局共 15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二) 市文广旅体局共 6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三) 市林业局共 3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四) 市发展改革局共 2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五) 市委办公室共 2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六) 市水务局共 2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七) 市公安局共 2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 100%；

(八) 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共 2 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

100%；

- (九)市农业农村局共2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)市委宣传部共2项，均已达标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一)市委组织部1项，已达标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二)市司法局1项，已达标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三)市住建局共5项，已达标5项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四)市交通运输局共5项，已达标5项，达标率100%；
- (十五)市卫生健康局共73项，已达标69项，达标率95%；
- (十六)市爱卫会共14项，已达标13项，达标率93%；
- (十七)市教育局共12项，已达标10项，达标率80%；
- (十八)市城管执法局共36项，已达标28项，达标率78%；
- (十九)市市场监管局共21项，已达标13项，达标率62%；
- (二十)市商务局3项，已达标1项，达标率33%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请牵头评价指标整改提升的20个有关市直部门(单位)于2023年每季度末月27日前报送指标整改提升工作信息，有关指标均已达标的部门(单位)不用重复报送。市创卫办将对指标达标情况进行定期通报，若发现工作马虎应付、整改提升效果停滞，拖全市创卫工作后腿的情况，则按有关规定上报问责。

报：市创卫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。

发：市创卫办正副主任，市创卫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，各县区党委、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各镇（场、街道办事处）。
